

山东省教育厅（省委教育工委）处室函件

通 知

各公办本科、成人高校妇委会：

现将《山东省妇女联合会关于开展山东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和山东省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活动的通知》（鲁妇通字〔2020〕2号）、《山东省妇女联合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山东省三八红旗手标兵、山东省三八红旗手（集体）评选表彰工作办法〉的通知》（鲁妇办发〔2019〕3号）转发你校。请认真落实文件要求，严格遵守评选标准和程序，严肃评选纪律，按照评选条件，择优推荐1名山东省三八红旗手标兵（一般应获得过山东省三八红旗手称号）、1名山东省三八红旗手、1个山东省三八红旗集体上报省高校妇工委。省高校妇工委将按照省妇联分配的名额数量，经省教育厅党组会研究后，择优推荐上报省妇联。

请将所需材料纸质版于2020年1月21日前上报省高校妇工委，同时将材料电子版发至邮箱 WLI@shandong.cn。

联系人：王莉，联系电话：0531-51771928，13708920446。

邮寄地址：济南市纬一路482号省委教育工委学校统战处。

省委教育工委高校妇工委

2020年1月13日